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全部出售完毕，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1、公司于2022年12月12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8日召开了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

2、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股份。2023年2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2,010万股已于2023年2月24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占公司届时总股本（40,426.4936万股）的4.9720%，过户价格为8.08元/股。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已于2024年2月28日解锁。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36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12月13日、2022年12月29日、2023年2月28日、2024年2月28日在《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出售情况及后续安排

截至2024年12月19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份已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全部出售完毕。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资产清算和分配等工作，并按规定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期间，公司严格遵守股票市场交易规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0日